



中意人寿  
GENERALI CHINA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客户增值服务手册

(2015版)



# 目 录

一、客户分级标准.....	2
二、增值服务项目总览及服务资格获取.....	2
（一）增值服务项目总览.....	2
（二）增值服务获取步骤.....	2
（三）增值服务有效期.....	3
三、增值服务内容.....	3
（一）国内二次诊疗.....	3
（二）道路救援.....	15
四、增值服务申请电话速查表.....	19
五、其他说明.....	20

## 一、客户分级标准

中意人寿客户限符合以下标准的投保人本人。

- (一) 五星客户：累计年化标准保费 $\geq$ 30 万元；
- (二) 四星客户：10 万元 $\leq$ 累计年化标准保费 $<$ 30 万元；
- (三) 三星客户：3 万元 $\leq$ 累计年化标准保费 $<$ 10 万元；
- (四) 二星客户：1 万元 $\leq$ 累计年化标准保费 $<$ 3 万元；
- (五) 一星客户：累计年化标准保费 $<$ 1 万元；

指标释义：累计年化标准保费是指同一投保人名下所有有效保单，根据险种类别和缴费年期的不同，采用行业标准设置一定系数进行折算后加总形成的保费之和。

## 二、增值服务项目总览及服务资格获取

### (一) 增值服务项目总览

凡符合中意人寿客户分级标准且已获得星级的客户，均可根据本人星级获取下表中相应的增值服务项目。

增值服务项目	客户星级					服务获取方式
	五星	四星	三星	二星	一星	
国内二次诊疗	★	★	★	★		通过中意官网或微信“gclife”进行服务激活即可拥有服务资格
道路救援	★	★	★	★		

### (二) 增值服务获取步骤

上述增值服务需激活后方可使用。符合星级标准的客户可通过我司官网或微信激活相应增值服务。激活方式和步骤如下：

#### 1. 官网激活步骤

- (1) 登陆中意人寿官网首页[www.generalichina.com](http://www.generalichina.com)；
- (2) 在页面右侧**客户登录**对话框内输入“用户名”、“密码”和“验证码”；



(3) 点击**登录**按钮，进入**中意人寿客户服务系统**；

(4)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所要激活的增值服务即可。

## 2. 微信激活步骤

(1) 进入中意人寿微信服务号“gclife”；

(2) 在“**意互动**”的弹出菜单中点击“**增值服务**”进入增值服务界面；

(3) 点击“**激活我的增值服务**”按钮，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后进入**中意人寿客户服务系统**；

(4)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所要激活的增值服务即可。

**注：激活优普道路救援服务时，需在官网或微信弹出的“激活信息录入”页面按提示输入车主姓名、车主手机、车型、颜色、识别码（17位）、车牌号、年审日期等信息，所录入信息须与行驶证一致。**

### (三) 增值服务有效期

各项增值服务均为激活成功次日起生效，至客户不再符合服务对应星级标准时终止。在服务有效期内若客户星级发生变化，其对应的增值服务也随之调整。

## 三、增值服务内容

### (一) 国内二次诊疗

#### 1. 什么是二次诊疗服务

若客户在当地二级以上医院已确诊为重大疾病（属于二次诊疗服务疾病列表范围），客户可致电我司提出二次诊疗服务需求，我们将提供一个专业渠道与国内权威医疗机构接轨，获得权威医院权威专家的二次诊疗意见，让就诊人在治疗计划或治疗方式上有最优选择，也是提早发现有无误诊的有效途径。

#### 2. 服务次数及可享受该服务的人群

该服务自激活次日起，每年可使用两人次，当年未使用的不予累计。服务享受对象由投保人在申请使用二次诊疗服务时，在以下人群范围中指定：投保人本人、被保险人或直系亲属（直系亲属指投保人的父母、子女、配偶及配偶的父母）。

### 3. 如何申请二次诊疗服务

(1) 客户致电中意人寿客服热线 4008889888 提出二次诊疗服务申请，中意人寿服务人员与客户核实身份后，将登记客户姓名、联系电话、疾病名称、第一医疗意见来源等信息。

(2) 中意人寿服务人员将上述信息委托给服务供应商，该服务供应商将于 1 个工作日内与客户取得联系，搜集相关医疗材料，并在资源网络中选择 2 家诊治该种疾病的合作医院供客户挑选，最终由客户确定其中的 1 家进行服务。

(3) 服务供应商自收齐客户的相关医疗材料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将二次诊疗结果及相关治疗建议反馈给客户。对于极其复杂病例，可能会有所延长，出现此情况服务供应商会提前与客户联系，并说明具体原因。

### 4. 二次诊疗所需医疗材料

(1) 二次诊疗申请书

(2) 详细的病历资料

(3) 所有的检查结果：

- 各种血液、尿液及体液等化验结果；
- 各种影像学检查结果，包括 X 光片、CT 片、MRI 片及 PET-CT 片，最好能提供数字式结果；

- 病理检查结果及切片；

- 其他方法的检查结果；

(4) 二次诊疗所必须的其他资料，如当地医院出具的会诊申请单等。（根据不同的疾病，我们将基本的资料进行归纳，提示投保人。如果专家对提供的资料还有额外的需求或者疑问，我们将再次联系您以便更新）。

### 5. 享受二次诊疗服务疾病列表

	病种	释义及认定细则
1	艾滋病	艾滋病指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引起的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英文缩写为 AIDS。在人体血液或其它样本中检测到艾滋病病毒或其抗体呈阳性，没有出现临床症状或体征的，为感染艾滋病病毒；如果同时出现了明显临床症状或体征的，为患艾滋病。

2	肌萎缩侧索硬化症	上运动神经元和下运动神经元损伤之后，导致包括球部（所谓球部，就是指延髓支配的这部分肌肉）、四肢、躯干、胸部腹部的肌肉逐渐无力和萎缩。
3	血管成形术	用专业方法使狭窄了的血管恢复它原来的形状,即使它变成原来未狭窄时的形状,使血流重新畅通,供血恢复接近正常。须明确诊断冠心病。
4	主动脉瘤	主动脉病理性的扩张,超过正常血管直径的50%,称之为主动脉瘤。须开腹或开胸,行动脉瘤切除、人工血管置管术。
5	植物状态(植物人)	指经神经科专科医师确诊,大脑皮质全面坏死,意识完全丧失,但脑干及脑干以下中枢神经功能仍保持完好,且此情况持续一个月或以上。
6	再生障碍性贫血	指因骨髓造血功能慢性持续性衰竭导致的贫血、中性粒细胞减少及血小板减少。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一)骨髓穿刺检查或骨髓活检结果支持诊断; (二)外周血象须具备以下三项条件: ① 中性粒细胞绝对值 $\leq 0.5 \times 10^9/L$ ; ② 网织红细胞 $< 1\%$ ; ③ 血小板绝对值 $\leq 20 \times 10^9/L$ 。
7	良性脑瘤	指脑的良性肿瘤,已经引起颅内压增高,临床表现为视神经乳头水肿、精神症状、癫痫及运动感觉障碍等,并危及生命。须由头颅断层扫描(CT)、核磁共振检查(MRI)或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等影像学检查证实,并须满足下列至少一项条件: (1)实际实施了开颅进行的脑肿瘤完全切除或部分切除的手术; (2)实际实施了对脑肿瘤进行的放射治疗。 脑垂体瘤、脑囊肿、脑血管性疾病不在保障范围内。
8	失明	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双眼视力永久不可逆性丧失,双眼中较好眼须满足下列至少一项条件: (一)眼球缺失或摘除; (二)矫正视力低于0.02(采用国际标准视力表,如果使用其它视力表应进行换算); (三)视野半径小于5度。
9	骨髓干细胞移植	指因造血功能损害或造血系统恶性肿瘤,已经实施了造血干细胞(包括骨髓造血干细胞、外周血造血干细胞和脐血造血干细胞)的异体移植手术。
10	心肌病	因原发性心肌病导致心室功能损害造成永久不可逆性的心功能衰竭,心功能衰竭程度达到美国纽约心脏病学会心功能状态分级IV级。必须由心脏专科医生确诊,并有包括超声心动图在内的相关检查证实。
11	脑血管疾病	因脑血管的突发病变引起脑血管出血、栓塞或梗塞,并导致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指疾病确诊180天后,仍遗留下列一种或一种以上障碍: (一)一肢或一肢以上肢体机能完全丧失; (二)语言能力或咀嚼吞咽能力完全丧失; (三)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12	慢性阻塞性肺部疾病	是一种具有气流阻塞特征的慢性支气管炎和(或)肺气肿,可进一步发展为肺心病和呼吸衰竭的常见慢性疾病,确诊需要肺功能检查,使用支气管扩张剂后 FEV1/FVC<70%可以确认存在不可逆的气流受阻。根据 FEV1 占预计值的百分比进行功能分级。
13	慢性复发性胰腺炎	指慢性反复发作的胰腺炎症导致胰腺的广泛纤维化、坏死、弥漫性钙化及假性囊肿形成,造成胰腺功能障碍出现严重糖尿病和营养不良。必须满足以下所有条件:一)CT 显示胰腺广泛钙化或逆行胰胆管造影(ERCP)显示胰管扭曲、扩张和狭窄;二)接受胰岛素替代治疗和酶替代治疗 180 天以上。
14	肝硬化	失代偿性肝硬化指中晚期肝硬化,一般属 Child-PughB、C 级,有明显肝功能异常及失代偿征象。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1. 血清蛋白<35g/L, A/G<1.0。 2. 明显黄疸,胆红素>35umol/L,ALT 和 AST 升高,凝血酶原活动度<60%。 3. 患者出现腹水、肝性脑病及门静脉高压引起的食管、胃底静脉曲张或破裂出血。
15	昏迷	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意识丧失,对外界刺激和体内需求均无反应,昏迷程度按照格拉斯哥昏迷分级(Glasgow coma scale)结果为 5 分或 5 分以下,且已经持续使用呼吸机及其它生命维持系统 96 小时以上。
16	先天性心脏病	指在胚胎发育时期由于心脏及大血管的形成障碍或发育异常而引起的解剖结构异常,或出生后应自动关闭的通道未能闭合(在胎儿属正常)的情形。须行手术治疗。
17	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手术(冠状动脉搭桥术)	为治疗严重的冠心病,实际实施了开胸进行的冠状动脉血管旁路移植的手术。 冠状动脉支架植入术、心导管球囊扩张术、激光射频技术及其它非开胸的介入手术、腔镜手术不在保障范围内。
18	冠状动脉疾病	指经根据冠状动脉造影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为三支主要血管严重狭窄性病变(至少一支血管管腔直径减少 75%以上和其他两支血管管腔直径减少 60%以上)。冠状动脉的主要血管指左冠状动脉主干、前降支、回旋支及右冠状动脉,不包括前降支、左旋支及右冠状动脉的分支血管。
19	克-雅氏病(一种老年性脑病)	一种传染性海绵状脑病,临床表现为快速进行性痴呆、肌阵挛和特征性脑电图变化。本病须经三级医院的专科医生根据 WHO 诊断标准明确诊断,并且被保险人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疑似病例不在保障范围内。
20	囊性纤维化	遗传性外分泌腺疾病,主要影响胃肠道和呼吸系统,通常具有慢性梗阻性肺部病变、胰腺外分泌功能不良和汗液电解质异常升高的特征。
21	心肌梗塞	指因冠状动脉阻塞导致的相应区域供血不足造成部分心肌坏死。须满足下列至少三项条件: (一)典型临床表现,例如急性胸痛等; (二)新近的心电图改变提示急性心肌梗塞; (三)心肌酶或肌钙蛋白有诊断意义的升高,或呈符合急性心肌梗塞的动态性变化; (四)发病 90 天后,经检查证实左心室功能降低,如左心室射血分数低

		于 50%。
22	坏死性筋膜炎（食肉病）	一种由细菌侵入皮下组织和筋膜引起的急性坏死性软组织感染，可伴有毒血症、败血症、中毒性休克、弥漫性血管内凝血及多器官衰竭。其诊断必须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1）细菌培养和临床表现符合坏死性筋膜炎诊断标准； （2）病情迅速恶化，有脓毒血症表现； （3）受感染肢体被截肢（自腕关节或踝关节近端）。
23	麻痹	神经系统变性疾病，以假球麻痹、垂直性核上性眼肌麻痹、锥体外系肌僵直、步态共济失调和轻度痴呆为主要临床特征。必须由三级甲等医院的神经内科专科医生确诊，并且被保险人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24	帕金森综合症	一种中枢神经系统的退行性疾病，临床表现为震颤麻痹、共济失调等。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一）药物治疗无法控制病情； （二）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继发性帕金森综合征不在保障范围内。
25	象皮病	因丝虫感染导致淋巴阻塞性出现严重淋巴水肿，达到国际淋巴学会淋巴肿分期第 III 期，临床表现为肢体象皮肿，患肢较健肢增粗 30%以上，日常生活不能自理。此病症须经专科医生根据临床表现和微丝蚴的化验结果确诊。
26	肺气肿	肺气肿是慢性支气管炎或其他慢性肺部疾患发展的结果。须符合下列所有条件： （一）肺功能测试其 FEV1 持续低于 0.75 升； （二）病人缺氧必须广泛而持续地进行输氧治疗； （三）动脉血气分析氧分压低于 55mmHg。
27	（晚期）肝脏疾病	指因慢性肝脏疾病导致肝功能衰竭。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一）持续性黄疸；（二）腹水；（三）肝性脑病；（四）充血性脾肿大伴脾功能亢进或食管胃底静脉曲张。因酗酒或药物滥用导致的肝功能衰竭不在保障范围内。
28	（晚期）肺部疾病	慢性肺部疾病导致永久不可逆性的慢性呼吸功能衰竭，必须由呼吸专科医师确认并符合下列所有条件： （一）肺功能测试其 FEV1 持续低于 0.75 升； （二）病人缺氧必须广泛而持续地进行输氧治疗； （三）动脉血气分析氧分压低于 55mmHg。



29	重症病毒性肝炎	指因肝炎病毒感染引起肝脏组织弥漫性坏死，导致急性肝功能衰竭，且经血清学或病毒学检查证实，并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一）重度黄疸或黄疸迅速加重； （二）肝性脑病； （三）B超或其它影像学检查显示肝脏体积急速萎缩； （四）肝功能指标进行性恶化。
30	心脏瓣膜手术	指为治疗心脏瓣膜疾病，实际实施了开胸进行的心脏瓣膜置换或修复的手术。
31	由于输血感染的艾滋病	
32	肾功能衰竭	指双肾功能慢性不可逆性衰竭，达到尿毒症期，经诊断后已经进行了至少 90 天的规律性透析治疗或实施了肾脏移植手术。
33	肝功能衰竭	指因慢性肝脏疾病导致肝功能衰竭。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1）持续性黄疸； （2）腹水； （3）肝性脑病； （4）充血性脾肿大伴脾功能亢进或食管胃底静脉曲张。 因酗酒或药物滥用导致的肝功能衰竭不在保障范围内。
34	听力丧失	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双耳听力 <b>永久不可逆</b> 性丧失，在 500 赫兹、1000 赫兹和 2000 赫兹语音频率下，平均听阈大于 90 分贝，且经纯音听力测试、声导抗检测或听觉诱发电位检测等证实。
35	肢体伤残	肢体残疾是指人的肢体残缺、畸形、麻痹所致人体运动功能障碍。 需符合残疾认定标准其中任意一项： 完全不能或基本不能完成日常生活活动。 1、四肢瘫或严重三肢瘫。 2、截瘫、双髋关节无主动活动能力。 3、严重偏瘫，一侧肢体功能全部丧失。 4、四肢均截肢或先天性缺肢。 5、三肢截肢或缺肢(腕关节和踝关节以上)。 6、双大腿或双上臂截肢或缺肢。 7、双上肢或三肢功能严重障碍。
36	失语	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完全丧失语言能力，经过积极治疗至少 12 个月（声带完全切除不受此时间限制），仍无法通过现有医疗手段恢复。
37	严重烧伤	指烧伤程度为Ⅲ度，且Ⅲ度烧伤的面积达到全身体表面积的 20%或 20%以上。
38	重大器官移植	指因相应器官功能衰竭，已经实施了肾脏、肝脏、心脏或肺脏的异体移植手术。 造血干细胞移植术，指因造血功能损害或造血系统恶性肿瘤，已经实施了造血干细胞（包括骨髓造血干细胞、外周血造血干细胞和脐血造血干细胞）的异体移植手术。

39	髓质囊性病变	指在肾髓质出现的所谓囊性病变，此种囊性病变有两种类型，即髓质海绵肾和幼年性肾痲髓质囊性病。病理特征是乳头部集合管扩张形成肾髓质无数大小不等的囊腔。大体标本外观似海绵，多数小囊与肾小管或肾盂相通。由于尿液滞留在扩张的小管内，可继发感染、出血及微小结石形成。
40	运动神经元疾病	是一组中枢神经系统运动神经元的进行性变性疾病，包括进行性脊肌萎缩症、进行性延髓麻痹症、原发性侧索硬化症、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须满足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的条件。
41	多发性硬化症	被保险人因脑及脊髓内的脱髓鞘病变而出现神经系统多灶性（多发性）多时相（至少6个月以内有一次以上（不包含一次）的发作）的病变，须由计算机断层扫描（CT）、核磁共振检查（MRI）或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等影像学检查证实，且已经造成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持续至少180天。
42	肌营养不良症	指一组原发于肌肉的遗传性疾病，临床表现为与神经系统无关的肌肉无力和肌肉萎缩。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1）肌肉组织活检结果满足肌营养不良症的肌肉细胞变性、坏死等阳性改变； （2）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43	重症肌无力	重症肌无力是一种神经肌肉接头传递障碍所致的疾病，表现为局部或全身骨骼肌（特别是眼外肌）极易疲劳。疾病可以累及呼吸肌、上肢或下肢的近端肌群或全身肌肉，必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一）经药物治疗和胸腺切除治疗一年以上仍无法控制病情；（二）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44	骨髓发育不良综合征	骨髓成熟过程中发生前白血病克隆缺陷，造成血细胞减少，起源于造血干细胞的一组异质性髓系克隆性疾病，特点是髓系细胞分化及发育异常，表现为无效造血、难治性血细胞减少、造血功能衰竭，高风险向急性髓系白血病（AML）转化。
45	脊髓灰质炎	脊髓灰质炎是由于脊髓灰质炎病毒感染所致的瘫痪性疾病，临床表现为运动功能损害或呼吸无力。脊髓灰质炎必须明确诊断，且需提供脊髓灰质炎病毒检查的证据（如粪便或脑脊液检查，血液中抗体检查）。仅对脊髓灰质炎造成的神经系统功能损害导致被保险人一肢或一肢以上肢体机能永久完全丧失的情况予以保障。肢体机能永久完全丧失，指疾病确诊180天后，每肢三大关节中的两大关节仍然完全僵硬，或不能随意活动。
46	原发性侧索硬化	是一种以皮质脊髓束受累为主的，以痉挛性截瘫而感觉正常为主要表现的运动神经元病。须满足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的条件。
47	原发性肺动脉高压	指不明原因的肺动脉压力持续性增高，进行性发展而导致的慢性疾病，已经造成永久不可逆性的体力活动能力受限，达到 <b>美国纽约心脏病学会心功能状态分级IV级</b> ，且静息状态下肺动脉平均压超过30mmHg。

48	进行性肌萎缩	由脊髓前角运动神经元和脑干运动神经核变性导致肌无力、肌萎缩的疾病。须满足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的条件。 (注：进行性肌萎缩也叫进行性脊髓性肌萎缩。)
49	进行性硬皮病	一种系统性胶原血管病引起进行性的皮肤/血管和内脏器官的弥漫性纤维化。须经专科医生明确诊断，并由活检和血清学证据支持并且疾病已经影响到心脏、肺或肾脏等内脏器官并且达到下列标准之一： (一) 肺纤维化，已经出现肺动脉高压、肺心病； (二) 心脏损害，心脏功能衰竭程度达到纽约心脏病学会的心功能分级标准之心功能 IV 级； (三) 肾脏：肾脏损害，已经出现肾功能衰竭。 下列不在保障范围内： (一) 局限硬皮病； (二) 嗜酸细胞筋膜炎； (三) CREST 综合征。
50	肺动脉高压	指不明原因的肺动脉压力持续性增高，进行性发展而导致的慢性疾病，已经造成永久不可逆性的体力活动能力受限，达到美国纽约心脏病学会心功能状态分级 IV 级，且静息状态下肺动脉平均压超 30mmHg。
51	肾衰	指双肾功能均出现慢性及不可逆转的末期衰竭，并已因此进行每周一次，持续三个月以上的定期之肾脏透析或接受肾脏移植手术以维持生命。
52	重症哮喘	被保险人必须在过去两年内曾发生哮喘持续状态，并符合以下其中两项标准。 (一) 运动耐受力永久并持续地减少并且轻微的运动能引起气促； (二) 长期胸腔过渡膨胀而导致胸腔畸形； (三) 在家及在静息状态下需要医生处方的吸氧治疗； (四) 持续的每天服用类固醇药物(至少持续六个月以上)。
53	严重脑损害	指因头部遭受机械性外力，引起脑重要部位损伤，导致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须由头颅断层扫描(CT)、核磁共振检查(MRI)或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等影像学检查证实。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指脑损伤 180 天后，仍遗留下列一种或一种以上障碍： (一) 一肢或一肢以上肢体机能完全丧失； (二) 语言能力或咀嚼吞咽能力完全丧失； (三) 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
54	严重类风湿关节炎	类风湿性关节炎为广泛分布的慢性进行性多关节病变，表现为关节严重变形，侵犯至少三个主要关节或关节组，[如：双手(多手指)关节、双足(多足趾)关节、双腕关节、双膝关节和双髋关节]。被保人所患的类风湿性关节炎必须明确诊断并且已经达到类风湿性关节炎功能分级 IV 级的永久不可逆性关节功能障碍(生活不能自理，且丧失工作能力)并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 (一)晨僵； (二)对称性关节炎； (三)类风湿性皮下结节； (四)类风湿因子滴度升高；

		(五)X 线显示严重的关节(软骨和骨)破坏和关节畸形。
55	脑卒中	由于脑血管意外产生脑出血(不包括蛛网膜下腔出血)、脑血栓形成或脑栓塞,因此造成永久性神经损伤。永久性神经损伤指事故发生六个月后,被保险人经神经专科医生认定,仍遗留下列残疾之一而无法复原者: (1)植物人状态; (2)一肢以上功能完全丧失; (3)食物摄取、大小便始末、穿脱衣取、起居、步行、入浴等日常活动六项中三项皆不能自理,需他人扶助; (4)由于牙齿以外的原因引起器质或机能障碍,以致不能作咀嚼、吞咽运动,除流质食物外不能摄取或吞咽任何食物。
56	主动脉手术	指为治疗主动脉疾病,实际实施了开胸或开腹进行的切除、置换、修补病损主动脉血管的手术。主动脉指胸主动脉和腹主动脉,不包括胸主动脉和腹主动脉的分支血管。 动脉内血管成形术不在保障范围内。
57	系统性红斑狼疮	指由于病理性自身抗体和免疫复合物的沉积破坏了血管和细胞而导致的多系统损害的一种自体免疫性疾病。本合同所指的系统性红斑狼疮仅限于累及肾脏(经肾脏病理检查或临床确诊,并符合下列世界卫生组织(WHO)诊断标准定义III型至V型狼疮性肾炎)的系统性红斑狼疮。其他类型的红斑性狼疮,如盘状狼疮,仅累及血液及关节等其他系统的系统性红斑狼疮不在保障范围。 世界卫生组织(WHO)狼疮性肾炎分型: I型(微小病变型)镜下阴性,尿液正常; II型(系膜病变型)中度蛋白尿,偶有尿沉渣改变; III型(局灶及节段增生型)蛋白尿,尿沉渣改变; IV型(弥漫增生型)急性肾炎伴有尿沉渣改变及/或肾病综合征; V型(膜型)肾病综合征或重度蛋白尿。
58	溃疡性结肠炎	溃疡性结肠炎是指伴有致命性电解质紊乱的急性暴发性溃疡性结肠炎,病变累及全结肠,表现为严重的血便和系统性症状体征,已经造成瘘管并伴有肠梗阻或肠穿孔,治疗通常采取全结肠切除和回肠造瘘术。溃疡性结肠炎必须根据组织病理学特点诊断,并且被保险人已经接受了结肠切除和回肠造瘘术。
59	心脏瓣膜病	指为治疗心脏瓣膜疾病,实际实施了开胸进行的心脏瓣膜置换或修复的手术。
60	嗜铬细胞瘤	嗜铬细胞瘤指发生在肾上腺或肾上腺外嗜铬组织的以分泌过多的儿茶酚胺为表现的神经内分泌肿瘤。嗜铬细胞瘤必须由内分泌专科医生诊断,并且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1)临床有高血压症候群表现; (2)已经实施了嗜铬细胞瘤切除手术。
61	膀胱癌	指恶性细胞不受控制的进行性增长和扩散,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可以经血管、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他部位的疾病。经病理学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的恶性肿瘤范畴。 下列疾病不在保障范围内:
62	恶性骨肿瘤	
63	脑肿瘤	
64	乳腺癌	
65	宫颈癌	

66	大肠癌	(1) 原位癌;
67	食管癌	(2) 相当于 Binet 分期方案 A 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68	眼癌	(3) 相当于 Ann Arbor 分期方案 I 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
69	胆囊癌	(4) 皮肤癌 (不包括恶性黑色素瘤及已发生转移的皮肤癌);
70	肾癌	(5) TNM 分期为 T1N0M0 期或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
71	白血病	(6) 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期间所患恶性肿瘤。
72	肝癌	
73	肺癌	
74	淋巴瘤	
75	黑色素瘤	
76	多发性骨髓瘤	
77	鼻咽癌	
78	神经母细胞瘤	
79	非霍奇金淋巴瘤	
80	口腔癌	
81	卵巢癌	
82	胰腺癌	
83	前列腺癌	
84	皮肤癌, 非黑色素瘤	
85	胃癌	
86	睾丸癌	
87	甲状腺癌	
88	子宫癌	
89	阴道癌	

注: 日常活动六项包括: 食物摄取、大小便始末、穿脱衣服、起居、步行、入浴等。

#### 6. 合作医院资源列表

序号	北京	序号	北京
1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18	武警总医院
2	北京协和医院	19	航天总医院
3	卫生部北京医院	20	北京地坛医院
4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21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医院
5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2	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6	首都儿童研究所附属儿童医院	23	北京市道培医院
7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大兴医院	24	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8	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东直门医院 (本部)	25	北京三博脑科医院
9	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东直门医院 (东区)	26	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10	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南区	27	中国人民解放军 301 医院
1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妇产医院 (北京妇幼保健院)	28	北京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12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29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同仁医院
13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总医院	30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朝阳医院
14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3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友谊医院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 302 医院	32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16	中国人民解放军 306 医院	33	北京阜外医院
17	中国人民解放军 309 医院	34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天坛医院
		35	中日友好医院
序号	济南	序号	济南
1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	5	山东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	山东省肿瘤医院	6	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3	山东省立医院	7	山东省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4	千佛山医院		
序号	潍坊	序号	临沂
1	山东省潍坊医学院附属医院	1	山东省临沂市人民医院
序号	德州	序号	菏泽
1	山东省德州市中医院	1	山东省菏泽市立医院
序号	烟台	序号	烟台
1	山东省烟台市毓璜顶医院	2	山东省烟台市烟台山医院
序号	青岛	序号	青岛
1	山东省青岛市立医院	2	山东省青岛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序号	济宁	序号	济宁
1	山东省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2	山东省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
序号	泰安	序号	泰安
1	山东省泰安市中心医院		
序号	成都	序号	成都
1	成都市第一人民医院	3	四川省人民医院
2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	4	成都军区总医院
序号	宜宾	序号	泸州
1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1	泸州医学院附属医院
序号	南京	序号	南京
1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3	南京市胸科医院
2	南京鼓楼医院		
序号	无锡	序号	无锡
1	无锡市人民医院	2	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
序号	苏州	序号	泰州
1	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1	泰州市人民医院
序号	南通	序号	南通
1	南通市第一人民医院	2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序号	昆山	序号	昆山
1	江苏昆山第一人民医院		
序号	西安	序号	西安
1	第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	2	西安高新医院
序号	哈尔滨	序号	哈尔滨
1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序号	大庆	序号	大庆
1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大庆市)		

序号	武汉	序号	武汉
1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序号	重庆	序号	重庆
1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5	重庆市肿瘤医院
2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6	第三军医大学附属大坪医院
3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7	第三军医大学附属西南医院
4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大学城医院		
序号	合肥	序号	乌鲁木齐
1	安徽省立医院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序号	天津	序号	天津
1	天津市肿瘤医院	3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	天津血液病医院	4	天津泰达医院
序号	太原	序号	太原
1	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	2	山西医科大学第二医院
序号	运城	序号	福州
1	山西省运城市人民医院	1	福建省人民医院
序号	厦门	序号	厦门
1	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	厦门长庚医院
2	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序号	贵阳	序号	贵阳
1	贵州省人民医院	2	贵阳医学院附属医院
序号	沈阳	序号	沈阳
1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	辽宁省金秋医院
2	中国人民解放军沈阳军区总医院	4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序号	大连	序号	大连
1	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3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大连市友谊医院		
序号	南宁	序号	南宁
1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医医院
序号	银川	序号	银川
1	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	2	宁夏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序号	长春	序号	长春
1	吉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	吉林省人民医院
2	吉林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4	长春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序号	郑州	序号	郑州
1	河南省人民医院	3	郑州市骨科医院
2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序号	杭州	序号	杭州
1	浙江医院	2	浙江绿城心血管病医院
序号	石家庄	序号	石家庄
1	河北省人民医院	3	石家庄市人民医院
2	河北省肿瘤医院		

序号	张家口	序号	张家口
1	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2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五一医院
序号	昆明	序号	昆明
1	昆明市第一人民医院	2	昆明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序号	上海	序号	上海
1	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	3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
2	上海市第一妇幼保健院（东院）		
序号	广州	序号	广州
1	南方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3	南方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	广州军区陆军总医院	4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 （二）道路救援

### 1. 什么是道路救援服务

指当车辆由于机械或电子故障等非事故原因，导致无法继续安全行驶的情况下提供的救援服务，包括现场快修、拖车及困境救援等。

### 2. 服务对象

道路救援车辆服务仅限激活道路救援服务时登记的车辆使用，道路救援人员服务仅限登记车辆的车主使用。

### 3. 道路救援服务提供商

优普旅行援助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普援助）作为中意人寿合作方，负责提供道路救援服务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4. 道路救援服务申请流程

（1）客户登记车辆发生故障请立刻拨打优普道路救援24小时服务热线400-670-7858。

（2）优普援助与客户核实身份并确认救援范围。

（3）如客户身份确认且符合救援范围，优普援助安排救援服务。

### 5. 救援范围

您的车辆可在中国国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城市范围内，获得优普道路救援服务。但下列区域除外：

（1）政府规定的禁区；

（2）未经特别许可，社会车辆禁止进入的区域或戒严路段（包括交通管制路段）；

（3）部分政府职能部门专属管辖区域，包括部分高速路段、隧道、涵洞、桥梁等明令禁止第三方服务车辆施行救援服务的地区；

（4）因道路施工、拆除、路障而造成救援车辆无法正常到达的区域和路段；



(5) 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断路、区域封闭等救援车辆无法到达的区域和路段。

#### 6. 道路救援服务内容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限额
车辆服务	现场快修	30分钟之内完成的维修服务	无
	拖车服务	150公里内免费	无
	困境救援	最高1000元	一次/年
人员服务	续程服务与等待维修服务 (异地)	1. 公共交通工具费用报销, 最高1800元; 2. 3晚4星级酒店	一次/年
	派送备用汽车钥匙	有	无
	出租车服务	50公里	一次/年
	代步车	维修时间超过24小时, 且不在常住地, 提供同等档次的代步车一辆	一次/年
	自提车辆报销费用	800元	一次/年
信息服务	车务提醒	有	无
	交通事故应对咨询	有	无
	驾车出行信息咨询	有	无

#### ● 车辆服务

(1) 现场快修: 若您的车辆在居所或者路上出现故障而不能继续安全行驶时, 优普将派遣技术人员奔赴现场为您提供可在30分钟内完成的、不需更换配件、不解体的现场维修服务。

A. 更换备胎: 轮胎因爆胎、扎胎或气压泄漏而需更换备胎 (您需自备备胎); 服务不包括配件或其它材料。

B. 搭电: 因车载蓄电池电量耗尽而导致车辆无法正常启动。

C. 送油: 您的车辆因燃料耗尽无法行驶, 优普提供送油服务, 每次免费限送5公升。(您需明确告知优普服务人员车辆使用的汽油标号)。如遇当地加油站不允许零打汽油, 将由拖车将车拖到最近的加油站。送油服务之后, 顾客应立刻到最近的加油站添加燃油, 若因顾客自身原因未能及时添加燃油而导致顾客再次要求服务, 优普有权认为顾客滥用服务而拒绝二次服务。

D. 清空燃料箱: 如果承保车辆加错燃料, 则提供免费清空油箱的服务。

E. 送水：如果承保车辆因缺水而抛锚，则提供免费送水。

(2) 拖车服务：若您的车辆因为机械或电子故障而不能继续安全行驶，而且故障无法现场排除时，优普道路救援服务人员在征得客户许可的前提下实施拖车服务。拖带至最近的 4S 服务店或优普服务网络内的修理店，拖车距离 150 公里以内免费；若拖带服务距离超过 150 公里，超出距离部分将按照当地市场价向您收取超公里费，由您现场支付给救援人员。

在高速公路和高架桥上，由于第三方救援公司不允许提供拖车服务，因此，当您遇到问题时，请拨打该高速路的紧急救援电话，由交警或高速路的拖车将故障车辆拖至最近的服务区后，再由救援中心为您提供所需的所有服务。在高速路上产生的拖车和过路过桥费由您自己承担。

(3) 困境救援：当您的车辆因脱离正常行驶环境（如坠入沟渠、落水等）而无法通过现场快修或拖带服务手段脱离困境时，应您的要求并不危及您或他人生命财产安全前提下，优普可在具备困境救援服务能力的区域内实施救援。救援费用人民币 1,000 元内免费，超出部分费用由客户支付。

#### ● 人员服务

(1) 续程或等待维修服务：当维修地点与您的常住居所处于不同城市时，如果您的故障车辆抵达修理厂时，已超过修理厂正常营业时间并不能于当日内修复，或维修时间超过 6 小时，您可以在以下两项服务中选择一项（此项服务仅限车主本人，最高费用不超过 1800 元）：

A. 乘坐交通工具继续行程或返回原住所，并凭有效发票向优普报销交通费用。

报销标准为：如果行程小于 100 公里，免费出租车服务；

如果行程在 101 至 500 公里，免费软席火车服务；

如果行程大于 500 公里，免费经济舱位航班。

B. 入住优普指定的当地酒店以等待车辆修理完毕（优普服务网络内最高标准四星级酒店，最多不超过 3 夜，您无须承担房费和税费，但膳食及其它费用如电话费、洗衣费、房间服务等由您自理）。

(2) 派送汽车备用钥匙：当汽车钥匙遗失时，您可寻求优普快递其住所的备用钥匙。

(3) 出租车服务：当将您的车辆拖离故障地点前往送修时，将为车上乘客提供出租车服务，免费送到离故障地点 50 公里内的任何地方。

(4) 代步车服务：若车辆不能在当天完成维修，且维修所在地与您的常住地不在同一个城市，优普援助提供 3 天以内的同等档次的带司机的代步车服务。

(5) 自提车辆报销费用：在车辆完成维修后，如果您需要返回异地领取修理好的车辆，优普援助将会为您支付用以取回车辆所花费的最高不超过 800 元的交通费用。此项服务只为您本人，或者您授权委托取车的一人提供相关交通费用。

● 信息服务

(1) 车务提醒（仅限提供年审日期的客户）：及时提醒您办理车辆年审和驾驶执照年审。

(2) 交通事故应对咨询：当您的车辆遭遇交通事故时，向您提供交通法规方面的咨询服务。

(3) 驾车出行信息咨询：实时为您提供所处区域内加油站、医疗机构和星级酒店、银行位置以及联系电话查询；旅行目的地气象查询。

● 除外事项

(1) 任何情况下，优普援助都不能被视作公共紧急救援服务的替代行为，如消防、医疗救护、警力援助等。对于下列情况，优普援助不承担道路救援义务：

A. 非法使用享权车辆的，如：违犯交通规则；超过12个月未对车辆进行规定的保养。

B. 因客户或其委托的驾驶人员违规，而导致超员超载，并成为事故或损失的主要原因的。

C. 享权车辆不具备应有的文件或证明（包括技术检验及其强制性保险）或不符法定定的、享权车辆运行所在国公共道路交通的要求的。

D. 交通意外事故导致的车辆抛锚；

E. 在接受首次救援服务后，重复出现非修理性故障引起的抛锚。

(2) 因下列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情况无法正常实施救援服务：

A. 战争、暴动、盗抢、武装叛乱、恐怖主义行为；

B. 罢工、自然灾害、核爆炸；

C. 特殊的气候条件；

D. 政府管制、限制人员和车辆通行、戒严；

E. 注册车辆的驾驶人员需严格遵守相关道路交通法规，如因驾驶人员违法造成车辆需要救援服务；

F. 车辆的驾驶人员醉酒，服用、吸食、注射毒品。（醉酒指驾驶人员血液中的酒精含量超过交通法规的规定标准）；

G. 车辆的驾驶人员无有效证件驾驶。

(3) 优普援助不负责承担车辆修理费和配件更换费用。

(4) 优普道路救援服务中提及到的车辆故障系指由于车辆的油、水、电路失效或故障，或由于其他机械故障而导致的车辆停驶或无法操控，下列情况将不属于服务范围：

- A. 仪表失效但车辆仍能正常行驶；
- B. 空调系统故障或停止工作；
- C. 音响系统故障；
- D. 车内照明系统故障；
- E. 座椅或安全带无法正常调节，但不影响安全驾驶；
- F. 非安全系统的警示灯常亮；
- G. 车窗/门(包括天窗和行李箱门)无法正常开闭；
- H. 前/后雨刮器无法工作但气候良好不影响安全驾驶；
- I. 前/后除雾器无法正常工作但气候良好不影响安全驾驶；
- J. 车辆外体损伤；
- K. 车辆的抛锚是由于警方介入原因造成；
- L. 车辆因运输国家法律明令禁止的危险品而造成的故障或车辆受损。

#### 7. 温馨提示

(1) 如果您的车辆需要拖车服务，在拖车到达之前，请您确保从车上取走所有个人用品。优普援助不对任何留在车上私人物品的丢失或损失负责。

(2) 为了使优普援助能更好地为您提供服务，建议您：

- A. 发生故障时请立刻拨打优普援助24小时服务热线400-670-7858；
- B. 在支付任何费用前或使用其他渠道的救援服务前，必须事先获得优普援助的确认；若该项费用不需要优普援助支付，客户可自行安排其他渠道救援。
- C. 接受并配合优普援助安排的救援服务。
- D. 在救援车辆到达后，应听从救援人员的安排，若因客户原因导致救援失败或对车辆造成损害，优普援助不承担相关责任。例如，救援人员认为客户车辆的车型不适合泵电，但客户坚持实施泵电，导致对车辆造成损害，客户将承担所有责任。

#### 四、增值服务申请电话速查表

增值服务项目	服务申请电话
国内二次诊疗	400-888-9888
道路救援	400-670-7858

## 五、其他说明

(一) 本手册增值服务项目随着您保险合同的终止或中止而自动终止或中止。当您保险合同缴费金额发生变化，客户级别及对应的服务可能随之变化，公司将给您发送短信通知。

(二) 上述增值服务属本公司免费赠予客户的服务项目，本公司保留对上述所有服务条款的解释、服务内容的变更以及调整贵宾客户标准、停止提供各项增值服务项目的权利。